工号:

广东省中医院职工 劳 动 合

同

用人	、单位	. (甲	方)):	广东省中医院
地			址	· •	广州市大德路 111 号
职	I	. (Z	方)):	
身	份证	号	码	:	
家	庭	住	址	:	
通	讯	地	址	:	

广东省中医院(甲方)与	梁素丽	(乙方)	双方根据国	家和省
市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	平等自愿、协商-	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一	下第 <u>1</u> 种方	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	
1. 固定期限: 从 2022 年	E 12月06日	起至 2025 年 1	2月19日	止。
2. 无固定期限: 从/年		至/		工作任
务完成时止,或至法定的终止条件	件出现时止。			
3. 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 从 <u>/</u> 年_	<u>/</u> 月_/日起至	/	I.
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完成	/	工作日	三 务为标志。	

(二)双方同意本合同期内的前 / 个月为试用期,甲方有权在法律法规允许的

二、工作任务

情况下延长试用期。

乙方同意甲方工作安排,在甲方所辖范围的<u>大德路总院</u>岗位,承担新签 任务。

三、工作时间

- (一)甲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规章制度的规定,制定工作和休假制度。甲 方为医疗单位,工作性质特殊,因工作需要而产生的加班,乙方同意甲方采用加班补助 或日后补休的方式解决。
- (二)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婚假、产假、计划生育假、丧假、年休假和政府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工作时间为每周工作6天,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7小时,休息休假方法按有关规定执行,并且相同工作岗位劳动报酬固定。

四、劳动报酬

- (一) 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以下第 2 种执行:
- 1、专业技术人员:基本工资、薪级工资:
- 2、后勤岗位工资人员:岗位工资和岗位津贴。
 - (二) 甲方保证乙方的基本工资不低于本市当年最低工资标准。
- (三)乙方试用期内只发基本工资_____元/月,试用期满后,甲方根据单位的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分配方案发放奖金和其他福利待遇。
 - (四) 乙方的个人收入按国家政策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政策规定,向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劳动条件。

(二)甲方向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和法规教育、岗位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业务 技术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按要求严格遵守。

六、社会保险

合同期内,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的比例由甲乙双方共同负责,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七、劳动纪律

- (一)甲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法规通过民主程序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 乙方公示;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规定的有关劳动纪律、法规和单位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

(二)解除

-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经试用不符合甲方录用条件的:
- (2)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3) 乙方严重失职, 营私舞弊, 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经甲方警告拒不改正的;
- (5) 乙方隐瞒真实情况,使甲方订立本合同的;
- (6) 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7)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合同约定的工作, 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 (8) 乙方经考核不能胜任工作, 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 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9)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部分或者全部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甲方按照上述第(1)、(2)、(3)、(4)、(5)、(6)项约定解除本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自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可以不支付经济补偿金。按照第(7)、(8)、

(9) 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并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其中按第(7) 项解除本合同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还

需支付乙方医疗补助费。

-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在履行规定程序后,可以裁减人员,并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 (1) 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 (2) 甲方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 (3) 甲方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的:
- (4) 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的。
- 4.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试用期内的,提前 三日通知甲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甲方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

- (1)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2) 甲方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超过三十日的;
- (3)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提出申请后超过三十日仍没有办理的;
 - (4) 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严重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 (5) 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 立或者变更本合同,致使本合同或者变更协议无效的;
 - (6) 甲方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 (7) 甲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 (8)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或者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
 -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有上述第(8)项情形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的规 定解除本合同:
- (1) 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 (2) 乙方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3)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4)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 (5) 乙方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终止

- 1. 本合同期满或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 2. 本合同因下列情形之一终止的, 甲方应当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 (1)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劳动合同期满的:
 - (2)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 (3)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3. 乙方有第七条第(二)项第 5 点情形之一,合同期满的,甲方应当续延乙方合同期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但乙方在甲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和省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九、调解与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在 60 日内依法律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服务期限制

如甲方为乙方提供进修、培训等,双方作如下约定:
甲方出资为乙方提供进修、培训后,乙方必须在甲方至少服务满五年。乙方进修
培训后服务未满五年离开甲方的,则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是:甲方
为乙方支付的所有进修、培训费用(包括乙方进修、培训期间甲方为乙方发放的工资、
奖金、各项福利,以及进修费、培训费,上述所有费用按服务年限的比例逐年递减)
所有离院者按规定偿还甲方对其在业务上的指导和教育费叁仟元。

十一、其他

-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 条款与国家、省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相抵触的,按新规定执行。
 - (二)本合同援引下列文件及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

十二、本合同经甲方盖章并乙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12 月 06 日

2022 年 12 月 06 日